

证券代码：002359

证券简称：齐星铁塔

公告编号：2017-045

山东齐星铁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齐星铁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 222,724,565 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22.59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5,031,348,000.00 元（大写：伍拾亿叁仟壹佰叁拾肆万捌仟元整），扣除与发行有关的直接费用共计人民币 57,685,485.29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973,662,514.71 元（大写：肆拾玖亿柒仟叁佰陆拾陆万贰仟伍佰壹拾肆元柒角壹分）。上述资金到账情况，已经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17 年 4 月 12 日出具“和信验字（2017）第 000044 号”验资报告。

除公司购买北讯电信股份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股份收购款 35.50 亿元外，公司拟将剩余募集资金 14.23 亿元对北讯电信及其子公司进行增资。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公司与北讯电信、中航证券有限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托管银行签订《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公司与北讯电信、北讯电信（珠海）有限公司、中航证券有限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托管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五方监管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一、募集资金账户开立、存储情况

1、《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账户情况

甲方	甲 1	乙方	丙方	募集资金账号	截止日期	账户余额 (万元)	专户用途
山东齐星铁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北讯电信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35280188000147746	2017-6-12	0	北讯电信专用无线宽带数据网扩容项目

注：甲方山东齐星铁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甲 1 北讯电信股份有限公司为共同甲方。

2、《募集资金五方监管协议》账户情况

甲方	甲 1	甲 2	乙方	丙方	募集资金账号	截止日期	账户余额 (万元)	专户用途
山东齐星铁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北讯电信股份有限公司	北讯电信（珠海）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	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643168835210	2017-6-12	0	北讯电信专用无线宽带数据网扩容项目

注：甲方山东齐星铁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甲 1 北讯电信股份有限公司、甲 2 北讯电信（珠海）有限公司为共同甲方。

二、共同甲方、乙方应当共同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支付结算办法》、《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

三、丙方作为保荐机构，应当依据有关规定指定保荐代表人或者其他工作人员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丙方应当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 年修订）》以及上市公司制订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履行其督导职责，并有权采取现场调查、书面问询等方式行使其监督权。共同甲方和乙方应当配合丙方的调查与查询。丙方对共同甲方现场调查时应同时检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四、甲方授权丙方指定的保荐代表人阳静、胡治平可以随时到乙方查询、复印募集资金专户的资料；乙方应当及时、准确、完整地向其提供所需的有关专户的资料。

保荐代表人向乙方查询募集资金专户有关情况时应出具本人的合法身份证明；丙方指定的其他工作人员向乙方查询募集资金专户有关情况时应出具本人的合法身份证明和单位介绍信。

五、乙方按月（每月 10 日之前）向共同甲方出具对账单，并抄送丙方。乙方应保证对账单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六、一次或者十二个月以内累计从募集资金专户中支取的金额超过 1,000 万元（按照孰低原则在一千万元或募集资金净额的 5% 之间确定）的，乙方应当及时以传真方式通知丙方，同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

七、丙方有权根据有关规定更换指定的保荐代表人。丙方更换保荐代表人的，应将相关证明文件书面通知乙方，同时按本协议第十一条的要求向共同甲方、乙方书面通知更换后的保荐代表人联系方式。更换保荐代表人不影响本协议的效力。

八、乙方连续三次未及时向丙方出具对账单或者向丙方通知专户大额支取情况，以及存在未配合丙方调查专户情形的，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本协议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

九、本协议自各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各自单位公章之日起生效，至专户资金全部支出完毕且丙方督导期结束（2018 年 12 月 31 日）后失效。

十、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一式 壹拾贰 份，四方各持 贰 份，向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监会 山东 监管局各报备一份，其余留甲方备用。

募集资金五方监管协议一式 壹拾肆 份，五方各持 贰 份，向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监会 山东 监管局各报备一份，其余留甲方备用。

特此公告。

山东齐星铁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六月十三日